

附件 2-1

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表

律师事务所名称: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成立时间		批准设立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		监管联系人		监管联系人职务			
负责人电话		监管联系人电话		监管联系人传真			
监管联系人电子邮箱			住所				
律师事务所员工总数		从事证券业务律师人数					
累计执业责任保险金额		万元	执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万元		
分所名称	住所	负责人	监管联系人	监管联系人电话	从事证券业务律师人数		
合计							
律师事务所及执业人员近三年诚信情况							
处罚处理对象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处罚处理类型	处罚处理决定文号	处罚处理决定名称	处罚处理机关	处罚处理日期
本机构承诺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的备案材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负责人 (签章) 律师事务所 (盖章) 年 月 日							

注: 1. 负责人、监管联系人电话应包含固定电话和手机号码。

2. 处罚处理对象包括律师事务所及律师。处理处罚对象为执业人员的，需填写姓名，有身份证的，证件类型必须填写身份证，没有身份证的可以填写护照等身份证件；处理处罚对象为律师事务所的，证件类型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处理处罚类型包括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按上述处理处罚类型顺序进行排序，同一处理处罚类型按照处理处罚日期先后顺序排序。

附件 2-2

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风险控制人员和从事证券法律业务律师情况表

律师事务所名称（盖章）：

基准日： 年 月 日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法律业务风险控制人员												
序号	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所在分所	律师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取得律师执业资格证书时间	是否为合伙人	入职时间	从事证券法律业务时间	从事风险控制工作时间	是否为风险控制负责人	专职或兼职

从事证券法律业务律师										
序号	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所在分所	律师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取得律师执业资格证书时间	入职时间	是否为合伙人	从事证券法律业务时间	

- 注：1.填写“证券法律业务风险控制人员”的律师，无需再填写“从事证券法律业务律师”一栏。
2.律师有身份证的，证件类型必须填写身份证，没有身份证的可以填写护照等身份证件。
3.所在分所填写总所或分所的全称。
4.取得律师执业资格证书时间精确到年月日，如 2020 年 5 月 1 日。
5.入职时间、从事证券法律业务时间、从事风险控制工作时间精确到年月，如 2020 年 5 月。

附件 2-3

律师事务所年度备案基本情况表

律师事务所名称: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上一年度末 员工总数		上一年度末从事证券法律业务律师 人。					
上一年度从事证券法律业务律师数量变动情况			上年初	上年转入	上年转出		上年末
从事证券法律业务律师人数							
监管联系人		职务		电话		邮箱	
分所名称	住所	负责人	从事证券法律 业务律师人数	监管联系人		监管联系人 电话	
合计			——				
上一年度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的情况							
本机构承诺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的备案材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负责人 (签章) 律师事务所 (盖章) 年 月 日							

注：1. 监管联系人电话应包含固定电话和手机号码。

2. 诚信情况需要填写的处罚处理类型包括律师事务所及律师上一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等，要注明律师事务所及律师基本信息（包括名称、证件号码等）、处罚的基本信息（包括类型、决定书文号、决定书名称、处理机关、处理日期等）。